

## 公告清冊

標號	1
房地標示	土地：安南區十二佃段 73 地號上之部分土地 建物：新吉工業區服務中心 101 空間(地址：臺南市安南區安新二路 99 號 1 樓東側部份)
標租面積 (平方公尺)	114.27(含洗手間)
使用分區	機關用地
當期土地 公告地價	830 元/平方公尺
年租金	租賃期間(2 年)租金至少新臺幣 239,295 元以上
租期	自機關正式通知日起算 2 年
使用限制	1. 承租資格：471 小類-綜合商品零售業。 2. 營業項目限定為綜合商品零售(便利商店)。 3. 承租人不得另行建造建築物，不得使用明火及置電動遊戲機，餘請依本案契約及標租說明書事項辦理
押標金	新台幣 5,000 元
備註	

標號	2
房地標示	土地：安南區十二佃段 73 地號上之部分土地 建物：新吉工業區服務中心 102 及 201 空間(地址：臺南市安南區安新二路 99 號 1 樓東側部份及 2 樓東側全部)
標租面積 (平方公尺)	1F：110 2F：218
使用分區	機關用地
當期土地 公告地價	830 元/平方公尺
年租金	租賃期間(2 年)租金至少新臺幣 426,140 元以上
租期	自機關正式通知日起算 2 年
使用限制	1. 承租資格：中華民國行業別標準分別 641 小類-貨幣中介業及 541 小類-郵政業。 2. 營業項目限定為從事金融、保險機構或郵政等公用事業。 3. 承租人不得另行建造建築物，不得使用明火，餘請依本案契約及標租說明書事項辦理
押標金	
備註	